

##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62,079,807 股。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东刘国平先生的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5%以下。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8 号）文核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2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0,000.00 万元，期限 5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113 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 2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威帝转债”，债券代码“113514”。

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至 2020 年 8 月 4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威帝转债”当期转股价格（3.99 元/股）的 130%（5.19 元/股），根据《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威帝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威帝转债”全部赎回。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威

帝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年8月28日）收市后，累计193,715,000元“威帝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占“威帝转债”发行总额的96.86%；累计转股数量为43,914,890股，占“威帝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2.20%，其中自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8月28日期间，累计转股数量为22,402,405股。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总股本由2020年6月30日的539,677,402股增加至2020年8月28日的562,079,807股。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刘国平先生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国平	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27,875,988	5.17	27,875,988	4.96

##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刘国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875,988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公司上市后各年度权益分派的股份），上述股份已于2018年5月30日解除限售并可上市流通。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0日